

乌石油田群开发工程陆地终端项目流动式起重机、运输车辆集中租赁服务定商定价招标项目（二次）招标公告
（招标编号：SBGS-2024FW-ZB001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河北省，廊坊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乌石油田群开发工程陆地终端项目流动式起重机、运输车辆集中租赁服务定商定价招标项目（二次）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资金已落实，招标人为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项目概况：为贯彻落实《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施工设备共享管理办法》规范设备管理，同时保障中油工程设备共享管理平台顺利应用，为中油工程成员企业提供质优价廉设备，发挥规模优势，特制定本方案，针对乌石油田群开发工程陆地终端项目（以下简称项目）所需租赁的流动式起重机、运输车辆等设备的集中租赁实施公开招标。本次招标的招标结果应用范围是承建上述项目的中油工程成员企业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A 包； (002)B 包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- (001A 包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3.1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- 3.2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（提供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）。
- 3.3 业绩要求：提供 2020 年至今相关租赁业绩，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至少 3 份（合同扫描件或其它证明材料）
- 3.4 信誉要求：1. 投标人未被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网站（www.gsxt.gov.cn）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。2. 投标人、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。3. 投标人未被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/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、暂停投标资格或取消投标人资格



3.5 其它要求:

- 1) 投标人应承诺所提供的设备符合国家和项目所在地区安全、节能和环保的相关管理规定。
- 2) A包投标人应拥有满足招标要求的汽车起重机、履带起重机、随车起重机总量不少于30台,至少自有100T以上的汽车起重机、履带起重机共计10台,须提供购置发票或行驶证或其他证明材料(其他证明材料不包括租赁合同)。
- 3) B包投标人应满足招标要求的运输车辆总数不少于10台,须提供购置发票或行驶证。
- 4) 投标人应拥有满足招标要求的设备,为本单位自有设备或者与本单位签署租赁合同的设备。;

(002B包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同A包投标人资格要求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从2024年01月09日08时00分到2024年01月15日23时59分

获取方式: .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:2024年1月9日8:00:00至2024年1月15日23:59:59(北京时间,下同)。凡有意参加投标者,请通过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(<http://www.cnpcbidding.com>)点击“招投标平台”进入“中国石油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”报名、购买招标文件。招标文件售价为2000.01(元)人民币。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,招标文件售后不退。4.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:本项目为乌石油田群开发工程陆地终端项目流动式起重机、运输车辆集中租赁服务定商定价招标项目(以下简称“原项目”)重新招标。(1)已缴费原项目招标文件费用的潜在投标人报名后,须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缴费模块进行招标文件缴费(具体操作参见招标公告附件,系统中已设置为0.01元),缴费成功后系统将自动开启招标文件下载权限。(2)未缴纳过原项目招标文件费用的潜在投标人报名后,除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缴费模块进行招标文件缴费(系统中已设置为0.01元)外,还必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向招标机构电汇2000(元)人民币,标书费收款账户名: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;开户银行: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;账号:10002000132010000019(人民币一般户);开户行所在地:新疆克拉玛依市;大额交易行号(联行号):313882000140;汇款时注明“(招标编号)标书费”,汇款后将汇款底单扫描件及信息登记表发至招标机构指定邮箱wzgsbsfs@126.com,并联系0316-2175714确认到账情况。如潜在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缴费,则不具备投标人资格,投标将被否决。有关交易平台的问题请咨询运营单位(中油物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)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,咨询电话:4008800114语音导航“招标平台”,因

交易平台或其他非招标机构原因导致的购标失败等问题，招标机构不承担投标人的任何损失。投标人要求开具发票的，需及时登陆“投标人自助服务平台”

(<https://zh.cpplb.com.cn:8081>) 点击业务办理，上传订单截图及开票信息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01月29日08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年01月29日08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

七、其他

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项目概况：为贯彻落实《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施工设备共享管理办法》，规范设备管理，同时保障中油工程设备共享管理平台顺利应用，为中油工程成员企业提供质优价廉设备，发挥规模优势，特制定本方案，针对乌石油田群开发工程陆地终端项目（以下简称项目）所需租赁的流动式起重机、运输车辆等设备的集中租赁实施公开招标。本次招标的招标结果应用范围是承建上述项目的中油工程成员企业。

本次计划租赁汽车起重机20台、履带起重机8台、随车起重机2台、板车4辆，租赁预算金额为990万元（含税）。有效期至项目施工结束为止。

招标范围：

根据项目预计需求，本次设备定商定价采购分为2个标包：A包：汽车起重机、履带起重机、随车起重机（8937000元）B包：板车（376200元）。以上金额不含税。

A包：流动式起重机

序号 租赁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要求 备注

1 汽车起重机 25T 详见技术规格书 具体进场数量和进退场时间，根据项目现场施工需求，以项目通知为准

2 汽车起重机 50T 同上

3 汽车起重机 80T 同上

4 汽车起重机 100T 同上

5 汽车起重机 130T 同上

6 汽车起重机 160T 同上

- 7 汽车起重机 200T 同上
- 8 履带起重机 55T 同上
- 9 履带起重机 100T 同上
- 10 履带起重机 130T 同上
- 11 履带起重机 150T 同上
- 12 随车起重机 16T 同上

B包：运输车辆

序号 租赁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要求 备注

- 1 板车 17m 同上
- 2 板车 13.5m 同上

服务期限：授标日起至乌石油田群开发工程陆地终端项目施工结束为止；

其他：详见招标文件。

5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年1月29日8时30分。

5.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

网上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：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。

现场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：河北省廊坊市金光道44号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B104会议室。投标人可以现场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(不强制要求提交)，不接受邮寄，现场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(U盘)内容仅在需采用应急措施进行解密时有效。

5.3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逾期传送到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投标文件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。

5.4 本次招标采取网上电子版提交的方式，以网上电子版为准，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。

6、开标

开标时间：2024年1月29日8时30分；

开标地点(网上开标)：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体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

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、<http://www.cnpcbidding.com>)上公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管理部门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中国石油管道局工程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

地址：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开发区云鹏道 33 号

联系人：孟祥港

电话：0316-2076080

电子邮件：cappelmxg@cnpc.com.cn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油管道物资装备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北省廊坊市金光道 44 号

联系人：肖雯洁

电话：0316-2176373、2073355

电子邮件：wzgszbc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 （盖章）